

檔 號：
保存年限：

嘉義縣政府 函

地址：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

承辦人：科員 沈柏綜

電話：05-3620123#8767

傳真：(05)3620633

電子信箱：yraid@mail.cyhg.gov.tw

受文者：臺南市楠西區公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4月29日

發文字號：府水政字第113010690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 (376500000A_1130106906_ATTACH1.pdf、
376500000A_1130106906_ATTACH2.pd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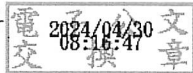
主旨：函轉經濟部有關本府所報113年度湖山水庫等五個水質水量保護區水源保育與回饋計畫備查案，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經濟部113年4月26日經授水字第11360007970號函辦理。(隨函檢附影本及相關附件)
- 二、提醒公所如有執行購置公務車計畫，務必遵循行政院主計總處各年度共同性費用編列基準表之規定辦理。
- 三、另請公所提報水源保育與回饋計畫時，考量氣候變遷於保護區加強規劃、辦理保育工作。

正本：嘉義縣竹崎鄉公所、嘉義縣大埔鄉公所、嘉義縣梅山鄉公所、嘉義縣中埔鄉公所、嘉義縣阿里山鄉公所、嘉義縣番路鄉公所、嘉義市東區區公所、臺南市東山區公所、臺南市楠西區公所、高雄市那瑪夏區公所、南投縣竹山鎮公所、雲林縣古坑鄉公所

副本：水利處水利行政科



檔 號：
保存年限：

經濟部 函

地址：臺中市南屯區黎明路二段501號
聯絡人：陳德源
連絡電話：02-89415075#5075
電子信箱：ty.chen@wra.gov.tw
傳 真：



受文者：嘉義縣政府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4月26日
發文字號：經授水字第1136000797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113年度水源保育與回饋計畫備查名單-第57次會議.pdf）

主旨：所報113年度水質水量保護區水源保育與回饋計畫，備查情形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水質水量保護區專戶運用小組設置要點」第7點暨113年3月27日本部水資源作業基金管理會第57次會議決議辦理。
- 二、依上開會議決議，請貴機關轉知相關公所辦理：
 - （一）本次提報水源保育與回饋計畫，除嘉義縣番路鄉公所提經費150萬元不予備查外，餘經各保護區專戶運用小組及本部水利署審查符合自來水法等相關規定，予以備查，請於核定經費額度內執行。
 - （二）請嘉義縣政府轉知番路鄉公所依行政院主計總處113年度共同性費用編列基準表之規定，儘速修正經費後重新提報回饋計畫。
 - （三）請儘早於前一年度第4季提報計畫至水資源作業基金管理會備查，俾利回饋費核發作業。



嘉義縣政府

收文:113/04/26



113010690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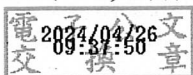
有附件

三、為因應氣候變遷，各保護區時有超大降雨造成土砂災害情形，請各保護區專戶運用小組督促各公所研提水源保育與回饋計畫時，應加強規劃、辦理保育工作。

四、檢附旨揭計畫審議結果表。

正本：基隆市政府、新北市政府、桃園市政府、新竹縣政府、苗栗縣政府、臺中市政府、南投縣政府、嘉義縣政府、臺南市政府、高雄市政府、屏東縣政府、臺東縣政府、澎湖縣政府、花蓮縣政府、經濟部水利署臺北水源特定區管理分署

副本：



裝

訂

線

第 57 次水資源作業基金管理會審議結果

113 年度水源保育與回饋計畫

編號	水質水量保護區	小組行政機關	審議結果
1	基隆市新山水庫	基隆市政府	備查
2	瑪陵坑溪		備查
3	康誥坑溪	新北市政府	備查
4	新北市百拉卡		備查
5	新北市瑪鋤溪		備查
6	新北市雙溪		備查
7	新北市老梅溪上游		備查
8	新店溪青潭	臺北水源特定區管理分署	備查
9	板新給水廠	桃園市政府	備查
10	石門水庫	新竹縣政府	備查
11	苗栗縣永和山水庫	苗栗縣政府	備查
12	苗栗縣明德水庫		備查
13	苗栗縣鯉魚潭水庫		備查
14	石岡壩	臺中市政府	備查
15	臺中市后里區		備查
16	大甲溪流域天輪壩以上		備查
17	南投縣水里	南投縣政府	備查

18	湖山水庫	嘉義縣政府	備查
19	嘉義給水廠		備查
20	蘭潭、仁義潭		番路鄉公所購置公務車 150 萬元不備查，餘備查
21	石弄、中埔、同仁		備查
22	曾文水庫		備查
23	烏山頭水庫	臺南市政府	備查
24	白河水庫		備查
25	鏡面水庫		備查
26	南化水庫		備查
27	鳳山水庫	高雄市政府	備查
28	高屏溪		備查
29	阿公店水庫		備查
30	牡丹水庫	屏東縣政府	備查
31	臺東縣臺東	臺東縣政府	備查
32	臺東縣臺東泰安		備查
33	臺東縣東河		備查
34	臺東縣都蘭		備查
35	臺東縣鹿野		備查
36	臺東縣成功		備查
37	臺東縣水母丁溪		備查

38	臺東縣關山		備查
39	臺東縣海端		備查
40	花蓮縣娑婆磡	花蓮縣政府	備查
41	花蓮縣荖溪		備查
42	花蓮縣富世		備查
43	澎湖縣成功水庫	澎湖縣政府	備查
44	澎湖縣興仁水庫		備查
45	澎湖縣東衛水庫		備查

113 年度曾文水庫水質水量保護區

臺南市楠西區公所計畫

(提報本)

臺、綜合資料

- 一、計畫研提機關：臺南市楠西區公所
- 二、執行期間：自 113 年 1 月起至 113 年 12 月止

貳、預估可運用經費(單位：元)

項目		經費
合計		1,124,685
	上年度賸餘經費	163,708
	上年度未撥經費	277,766
	預估分配經費	683,211

說明：預估分配經費為近三年分配經費平均值

參、計畫提報經費統計

計畫款項			提報經費(元)	比例
合計			688,000	100%
	自來水法 12 條之 2 第 3 項水源保育與回饋計畫		688,000	100%
	小計			
	第一款	辦理水資源保育、排水、生態遊憩觀光設施及其他水利設施維護管理事項	50,000	7.27%
	第二款	辦理居民就業輔導、具公益性之水資	20,000	2.91%

		源涵養與保育之地方產業輔導、教育獎助學金、醫療健保及電費、非營利之家用自來水水費補貼、與水資源保育有關之地方公共建設等公共福利回饋事項		
	第三款	發放因水質水量保護區之劃設，土地受限制使用之土地所有權人或相關權利人補償金事項	0	0%
	第四款	原住民族地區租稅補助事項	0	0%
	第五款	供緊急使用之準備金	0	0%
	第七款	使用水源保育與回饋費之必要執行事項	618,000	89.83%
	第八款	其他有關居民公益及水資源教育、研究與保育事項	0	0%
	自來水法 12 條之 4 第 2 項水資源保育計畫(擴及村里) 小計		0	0%
	水資源保育之公共建設事項(擴及村里)		0	0%

肆、水源保育與回饋計畫

- 一、第一款 辦理水資源保育、排水、生態遊憩觀光設施及其他水利設施維護管理事項。

經費小計：50,000 元

項次	工作項目	經費(元)	附件
----	------	-------	----

第3大類 生態遊憩觀光設施維護管理事項		50,000	
(3) 公共區域環境綠美化		50,000	
3-(3)-1	為維護保護區內楠西區密枝里9鄰公共環境綠美化，提升社區居民生活品質(第二優先)	50,000	附件 1

二、 第二款 辦理居民就業輔導、具公益性之水資源涵養與保育之地方產業輔導、教育獎助學金、醫療健保及電費、非營利之家用自來水水費補貼、與水資源保育有關之地方公共建設等公共福利回饋事項。

經費小計：20,000 元

項次	工作項目	經費(元)	附件
第3大類 教育獎助學金		20,000	
(2) 助學金		20,000	
3-(2)-1	楠西國中密枝9鄰學生學雜費減免（註冊費），每學童每學期補助上限詳如附件(第一優先)。	10,000	附件 2
3-(2)-2	楠西國小密枝9鄰學生學雜費減免(註冊費)，每學童每學期補助上限詳如附件(第一優先)。	10,000	附件 3

三、 第七款 使用水源保育與回饋費之必要執行事項。

經費小計：618,000 元

項次	工作項目	經費(元)	附件
第2大類 業務費		618,000	
(1) 臨時人員薪資、加班費、勞健保費用、獎金、退休		603,000	

提撥金、資遣費等			
2-(1)-1	協辦水源保育與回饋業務，專職聘僱人員 1 名薪資(包括年終、勞健保及退休提撥金)，詳如附件。(第一優先)	603,000	附件 4
(6) 油料及燃料費		7,500	
2-(6)-1	編列油料費及燃料費供執行保護區內巡查作業、現勘或活動等相關水源保育與回饋業務車輛使用。(第二優先)	7,500	
(16) 其他必要執行事項		7,500	
2-(16)-1	編列車輛養護、保險費、牌照稅供執行保護區內巡查、現勘或活動等相關水源保育與回饋業務使用。(第二優先)	7,500	

伍、水資源保育計畫